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管制人员：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预算 110.277 亿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是由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51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53 个，增幅为 2 个。 2,28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3 个首长级职位。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6：教育(教育局局长)。

详情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1,539.4	10,982.2	12,094.8 (+10.1%)	11,027.7 (-8.8%)

(或较 2010-11 原来
预算增加 0.4%)

宗旨

2 宗旨是支援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的工作，管理政府给予受教资会资助的高等教育院校的拨款及支持教资会的工作目标。教资会就香港高等教育的发展及拨款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其目标是提高教资会资助院校在教学与学习、研究及知识转移方面的质素，并监察该等院校受教资会资助的活动，确保其具效率和合乎成本效益。

简介

3 教资会秘书处的主要工作如下：

- 为教资会及其小组委员会、研究资助局(研资局)及其小组委员会及小组和质素保证局(质保局)及其评审小组提供支援；
- 促进政府、教资会、各高等教育院校及各相关持份者之间的沟通和了解；以及
- 支付核准拨款予教资会资助院校，并监管其财政事务。

4 教资会已按照所定计划实行各项检讨和质素保证工作，持续推行及发展各项研究项目。教资会资助院校亦正推行语文培训活动，以及知识转移活动；语文培训活动透过整体补助金和语文培训补助金资助，知识转移活动则透过由二〇〇九年至一〇学年起引入的经常拨款等资源资助。

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教资会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及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进行的工作：

二〇〇九／一〇至二〇一一／一二的三年期的拨款和二〇一二／一三至二〇一四／一五的三年期的规划

- 立法会财务委员会(财委会)在二〇〇九年一月九日的会议上，批准在二〇〇九／一〇至二〇一一／一二的三年期把总额为 339.920 亿元的经常补助金发放予教资会资助院校。其后，香港教育学院在该三年期内获分配额外的公帑资助学士课程及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以期发展为具备研究和研究培训能力的多学科院校。
- 教资会已着手与 8 间教资会资助院校根据政府的宏观规划指标共商二〇一二／一三至二〇一四／一五的三年期的学术发展规划，并计划于二〇一一年第三季向政府提交新一个三年期的拨款建议。

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学制的准备工作

- 教资会和受资助院校已早作安排，以准备实施四年制学士学制(又称「3+3+4」学制)。在制订新课程和收生安排，以及为容纳额外学生而建造相关院舍及设施所需的基本工程方面，已完成多项工作。各院校亦对外分享经验，彼此促进了解，迄今已举行了 10 场研讨会，部分亦有邀请中学学界参与。
- 基本工程方面，「3+3+4」改革需进行的所有基本工程项目都已获财委会批准拨款。虽然有些项目的时间表非常紧迫，所有项目已经动工，而各院校和教资会正密切监察建筑工程的进度。

在教资会辖下成立的「3+3+4」小组会继续研究和监察教资会资助院校在推行新学制方面的发展。

高等教育检讨

- 教资会在二〇〇九年展开一项重要工作－「2010 年高等教育检讨」。该检讨的目标是完成一份具前瞻性的文件，让政府及公众人士思考提供高等教育的目的和理念，审视世界发展趋势，从而探讨香港高等教育制度未来的发展策略。在二〇〇九年和二〇一〇年，教资会就检讨工作广泛征询持份者的意见及举办了 4 场咨询会。教资会已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向政府提交名为《展望香港高等教育体系》的报告书。

高年级衔接学额

- 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教资会把二年级衔接学额由 1 927 个增至 1 987 个，以增加护理学学额。因此，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院校将合共提供 3 914 个高年级衔接学额。教资会十分欢迎政府建议在二〇一二／一三至二〇一四／一五的三年期增加 4 000 个高年级学额，并会与各院校商讨如何妥善运用那些学额。

教学的重要性

- 教资会希望强调教资会资助院校提供优质教学的重要性。在全部整体补助金中，75% 属教学用途，故此教学必定是各院校的核心工作。教资会通过不同的途径强调教学的重要性，包括二〇一二／一三至二〇一四／一五的三年期的学术发展规划会特别着重修课课程、「2010 年高等教育检讨」报告有关于教学的专章，以及教资会将于二〇一一年设立年度教资会杰出教学奖。此外，教资会继续注重教学方法及本地大学生的语文水平。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学年，向教资会资助院校发放的教学发展补助金和语文培训补助金分别为 3,760 万元和 1.124 亿元，让各院校得以加强有关工作。

推广以果效为本的教学与学习方法

- 教资会认为以果效为本的教学与学习方法十分重要，而且国际上已有采用此模式的趋势。在教资会的支持下，学界在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举行了「3+3+4」学制系列的第 6 个研讨会，讨论在配合新四年制课程下，如何提升及评估学生学习果效。二〇一〇年六月，教资会向受资助院校提供总额约为 4,300 万元的额外拨款，协助各院校把「学习果效」与「3+3+4」课程结合及提升院校的能力。

质素保证

- 质保局负责协助教资会在教资会资助院校提供的学士学位及以上程度课程的质素事宜方面履行职责。质保局的主要职责有两项：就 8 间教资会资助院校的教学与学习经验一一进行质素核证工作，以及推广质素保证及改良工作和推广良好做法。质保局至今已完成 6 间院校的核证工作。质保局于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内就香港理工大学和香港教育学院进行核证工作后，全部 8 间教资会资助院校的核证工作便会于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结束前完成。

研究拨款及研究评审工作

- 教资会正与 8 所教资会资助院校共谋加强研究拨款角逐性的分配模式。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的分配将于二〇一二／一三至二〇一四／一五的三年期引入角逐元素，而整体补助金内的研究用途拨款，将于这三个学年转拨一部分往研资局。至于将来研究评审工作的模式，教资会仍在征询业界人士的意见。

研究基金

- 财委会在二〇〇九年一月批准向教资会发放 180 亿元的一笔过注资金额，以成立研究基金。由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起，研究基金会作为拨款来源，取代每年从研究资助金中拨作研究用途补助金的大部分拨款，以提供更稳定明确的拨款。研究基金本金中不超过 40 亿元所赚取的投资收益会拨作资助主题研究。在二〇一〇年，政府当局公布了 3 个研究主题。研资局咨询学术界的意见后，于九月在这 3 个主题下订立了 11 个题目，征求初步研究建议书，并于同年十二月进行遴选，邀请了共 22 个初步研究建议书递交具体建议书作最后评审。

研资局的工作

- 研资局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及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分别资助了约 848 及 842 项补助金申请。为鼓励高等教育院校进行公共政策研究，政府同意把公共政策研究资助计划延长 4 年至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为支援研究人员进行较长期的公共政策研究和集中研究特定范畴，研资局由二〇〇八至〇九学年开始，除公共政策研究资助计划外，亦推行策略性公共政策研究资助计划。研资局在二〇〇九年推行香港博士研究生奖学金计划，并计划由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起利用受教资会资助的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每年向约 135 名博士研究生提供资助。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共有 106 名研究生领取奖学金。该计划的次轮申请在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一日截止，结果将于二〇一一年三月公布。

知识转移

- 教资会明白知识转移为社会和商界带来各种经济民生效益的重要性。由二〇〇九至一〇学年起，教资会每年向受资助院校提供新的经常拨款，款额共约 5,000 万元，以供院校按本身的角

色和宗旨进一步加强及扩展这方面的工作。各院校如何运用拨款及其果效的年报已上载教资会网页，供市民阅览。

配对补助金计划

- 鉴于首四轮的配对补助金计划反应热烈，政府当局推出了第五轮配对补助金计划，承担额为 10 亿元，财委会已于二〇一〇年四月通过有关拨款。除了涵盖 8 所教资会资助院校和另外 2 所拥有学位颁授权的本地院校(即香港公开大学和香港树仁大学)外，该计划已扩大至涵盖香港演艺学院和珠海学院。该计划的其中一个主要目的是进一步增强高等教育院校筹募经费的能力，以及鼓励社会培养捐献文化。第五轮配对补助金计划由二〇一〇年六月起接受申请，截止日期为二〇一一年三月。由于捐献反应热烈，拨款预料会全数用尽。

国际化及非本地学生

- 行政长官在二〇〇九至一〇年施政报告中表明要巩固香港的教育枢纽地位及令香港院校更国际化，从而积极发展教育产业。国际化继续是教资会的优先处理项目，本港既要有更多非本地学生来港进修和更多本地学生参加交流计划，也要确保整体的院校环境能够予以配合。由二〇〇八至〇九学年起，教资会资助院校可分期把公帑资助课程的非本地学生名额由核准学生人数指标的 10% 增加至 20%，但主要的限制因素，是供本地生及非本地生的宿位不足。教资会正与政府和院校合作，以期尽快提供更多宿位，包括兴建联合宿舍供院校共同使用。

教资会工作的开放和透明度

- 教资会、研资局和质保局继续致力使其工作更趋透明和开放，并向市民解释工作内容和听取意见。二〇一〇年，教资会主席与全部 8 间资助院校的院长及各学系主任举行多次会议，以加强沟通，直接聆听他们对教资会工作的意见。教资会举行会议后，主席都会在传媒简报会中解释有关工作。教资会也公开发表报告，例如教资会和研资局的年报、「2010 年高等教育检讨」报告，以及质保局的质素核证报告。此外，研资局藉举行公众讲座提高其工作的透明度，例如于二〇一〇年举行 3 场公众讲座，分别谈及中医中药、财务分析的科学与禽流感。

指标

经常资助金

	学年		
	2009/10 (实际)	2010/11 (修订预算)	2011/12 (预算)
经常资助金(包括整体补助金和各项预留作指定用途的补助金)(百万元)	11,494.8	10,910.0	10,961.7
语文培训补助金#			
补助金额(百万元)	112.4	112.4	112.4
教学发展补助金#			
补助金额(百万元)	37.6	37.6	37.6
研究补助金			
优配研究金须处理的申请	2 303	2 463	2 592
其他研究补助金须处理的申请	494	523	529
预留给研资局的研究补助金额(百万元)	606.0	100.0 [^]	100.0 [^]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资助研究用途补助金项目 (包括年内获资助的新项目)	4 329	4 517	4 561
卓越学科领域计划补助金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资助卓越学科领域项目	13	13	12
补助金额(百万元)	95.9	89.8	79.7

语文培训补助金和教学发展补助金已纳入给予各院校的整体补助金项下。

[^] 二〇一〇至一一学年是第一年整年由研究基金为研资局资助的各项研究计划提供大部分拨款。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学年，教资会会继续从政府的经常资助金预留／拨出 1 亿元予研资局作研究补助金，以资助研究项目。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非经常资助金

	财政年度		
	2009-10 (实际)	2010-11 (修订预算)	2011-12 (预算)
非经常补助金			
基本工程计划项目须处理的申请	4	5	3
财委会批准的基本工程计划项目	15	—	7
财委会批准的非经常承担额(百万元)	8,487.0	—	2,130.6
受监察的基本工程	29	26	31
正在进行并受监察的基本工程费用总值 (百万元)	12,809.8	12,049.0	13,933.4
年内以现金流量需求计算的非经常资助金 (百万元)	1,171.3	1,779.5	3,689.8
教资会秘书处的行政费用			
行政费用占所管理的经常及非经常补助金的 百分率(%)	0.5	0.6	0.5
教资会资助课程的学生人数			

	学年		
	2009/10 (实际)‡	2010/11 (修订预算)‡	2011/12 (预算)‡
学生人数(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算)			
学士学位课程 Ψ	55 514	50 908	51 119
研究院修课课程	2 381	2 243	2 243
研究院研究课程	6 169	5 325	5 595
副学位课程	5 275	5 683	5 591
总人数 §	69 340	64 159	64 548
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学额(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 人数计算)	15 729	14 580	14 620
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学额占各相关年龄组别(17 至 20 岁)平均人数的百分率(%)	18.5	17.5	17.6
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收生人数(以相当于全日制 学生人数计算)	1 984	1 987	1 987
第一年学士学位课程及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收生 人数占各相关年龄组别(17 至 20 岁)平均人数的 百分率(%)	20.8	19.9	20.0

‡ 「实际」数字往往较「修订预算」或「预算」的数字为高，原因是有关预算并无假定出现超额收生的情况。然而，院校实际上确有超额收生，特别是收取教资会所定名额以外的非本地学生。

Ψ 包括学士学位课程高年级学额。

§ 由于进位关系，数字加起来未必等于总数。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教资会将会：

- 与教育局紧密合作，跟进名为《展望香港高等教育体系》的高等教育检讨报告中的各项建议；
- 与教资会资助院校及有关方面紧密合作，跟进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学制改革，确保各院校最后阶段的准备工作顺利；
- 与各院校及有关政府部门紧密合作，推行「3+3+4」改革所需的基本工程及提供更多学生宿舍；
- 与教资会资助院校紧密合作，完成二〇一二／一三至二〇一四／一五的三年期的学术发展规划工作，以及订定拨款分配办法，以期在二〇一一年第三季向政府提交该三年期的拨款建议；
- 质保局为香港教育学院进行质素核证后，完成首轮质素核证的工作；

- 继续推行措施，鼓励教资会资助院校采用以果效为本的教学与学习方法；
- 继续在研究拨款的分配中引入更多角逐元素，并与教资会资助院校商议将来研究评审工作的模式；
- 继续激励各院校在知识转移方面取得进展，并交流心得；以及
- 与教资会资助院校合作，以协助各院校确保能维持良好的管治和稳健的财务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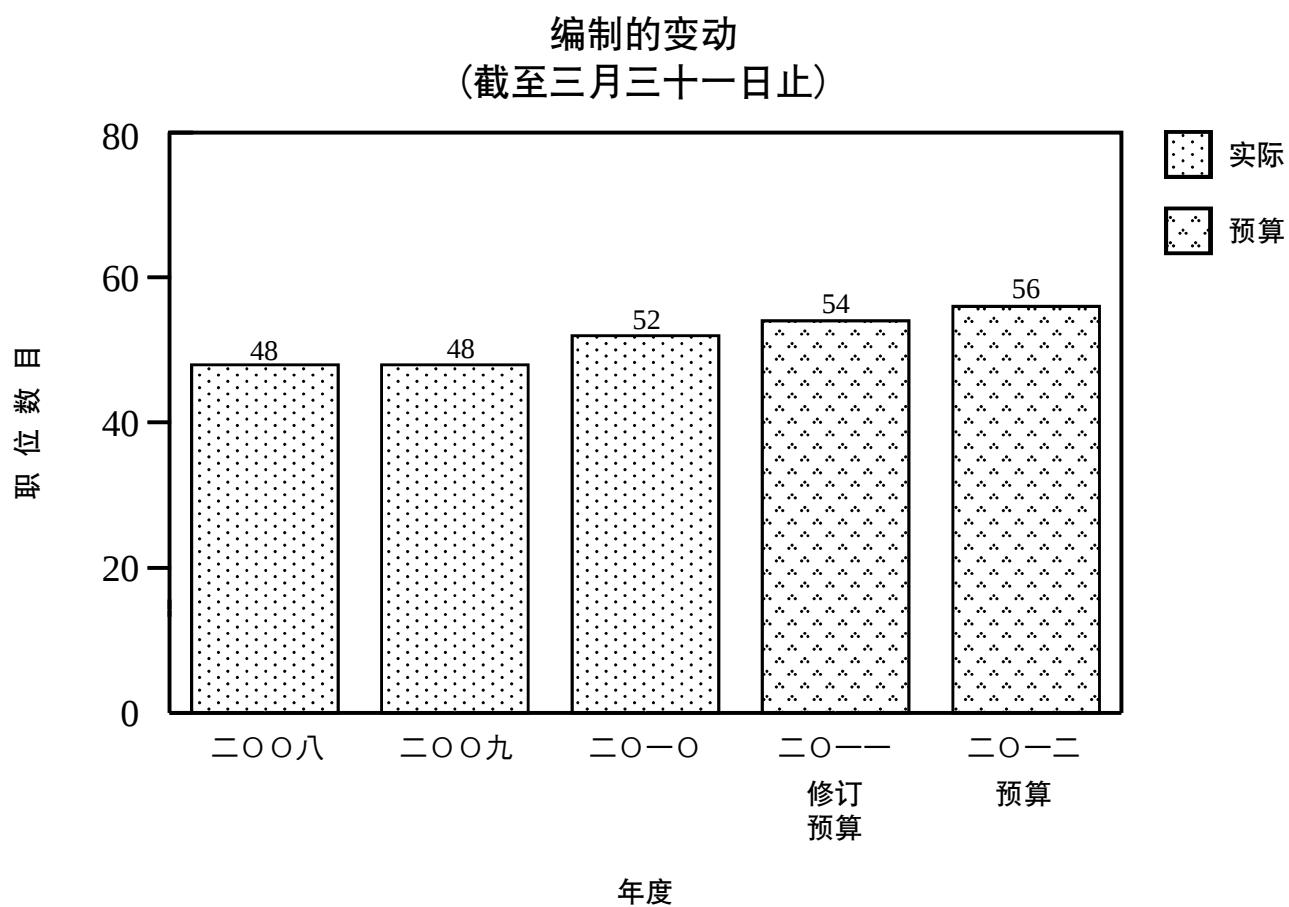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财政拨款分析

	2009-10 (实际) (百万元)	2010-11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0-11 (修订) (百万元)	2011-12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11,539.4	10,982.2	12,094.8 (+10.1%)	11,027.7 (-8.8%)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0.4%)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0.671 亿元(8.8%)，主要由于第五轮配对补助金计划将如期结束，以及居所资助计划的开支预期在计划受助人 10 年享用期逐渐届满后会减少。部分减省的开支，因二〇一〇年公务员加薪以致拨给教资会资助院校的经常补助金额增加，以及为逐步提供额外的研究院研究课程学额的拨款有所增加而抵销。此外，教资会秘书处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会增加 2 个职位。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分目 (编号)	2009-10 实际开支	2010-11 核准预算	2010-11 修订预算	2011-12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1,539,375	10,982,174	11,094,782	11,027,723
经常开支总额.....	11,539,375	10,982,174	11,094,782	11,027,723
非经常开支				
一般非经常开支	—	—	1,000,000	—
非经常开支总额	—	—	1,000,000	—
经营帐目总额.....	11,539,375	10,982,174	12,094,782	11,027,723
开支总额	<u>11,539,375</u>	<u>10,982,174</u>	<u>12,094,782</u>	<u>11,027,723</u>

总目 190 – 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资助院校及教资会秘书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1,027,723,000 元，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067,059,000 元，而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实际开支减少 511,652,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1,027,723,000 元，用以支付教资会秘书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以及发放予教资会资助院校的经常补助金。

3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资会的人手编制有 54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会开设 2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2,77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09-10 (实际) (\$'000)	2010-11 (原来预算) (\$'000)	2010-11 (修订预算) (\$'000)	2011-12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4,848	26,400	26,400	27,945
— 津贴	1,804	1,709	1,457	1,270
— 工作相关津贴	—	—	1	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73	76	55	51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71	129	274	554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22,448	23,000	24,580	25,942
其他费用				
— 海外委员的酬金	4,980	6,780	6,600	7,130
— 支付教资会、研究资助局及 质素保证局的会议 开支	9,492	11,880	13,550	14,530
资助金				
— 教资会资助院校补助金	10,857,372	10,433,800	10,550,400	10,595,600
— 发还差饷及地租－教资会 资助院校	149,285	164,000	160,000	170,200
— 居所资助计划	414,945	260,300	257,434	130,400
— 除居所资助计划外与房屋 有关的开支	54,057	54,100	54,031	54,100
	<u>11,539,375</u>	<u>10,982,174</u>	<u>11,094,782</u>	<u>11,027,723</u>